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UMP HEALTHCARE HOLDINGS LIMITED

聯合醫務集團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Stock Code: 722)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聯合醫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董事會現時可得之資料及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管理層帳目作出之初步審閱，董事會預期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將錄得不少於14百萬港元之股東應佔虧損，而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則錄得溢利17百萬港元。虧損主要歸因於有關本公司於2018年12月6日向鄭和發行合共110,411,000份認股權證及向其歸屬的36,803,667份認股權證而產生的非現金開支。儘管涉及重大非現金開支約46百萬港元，考慮到本公司碑益，特別是旨在本公司成長及發展帶來策略碑益的歸屬里程碑，董事認為發行認股權證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7月27日、2018年8月30日及2018年12月6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0月29日的通函（「通函」）。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於截止2018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之 (i) 香港及澳門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服務，(ii) 香港及澳門臨床醫療保健服務及 (iii) 中國保健業務（其各自涵義見本公司2018年報）持續表現良好。根據本集團未經審核管理層賬目之初步審閱，本公司預期錄得經調整EBITDA（其涵義見本公司2018年度業績公告）約39百萬港元，相當於按期增加約20%。本公司將於其中期業績公告中提供財務及營運資料之額外明細。

本公司尚未確定其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依據對本公司管理帳目的初步審閱及參照董事會現時可得的資料，而非基於經本公司核數師或審核委員會審核或審閱的任何數據或資料。股東及投資者宜細閱本公司預期於2019年2月底前刊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聯合醫務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孫耀江

香港，2019年2月13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孫耀江醫生、董事總經理兼執行董事郭卓君女士、執行董事曾安業先生、孫文堅醫生、李家聰先生及李柏祥醫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聯偉先生（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李國棟醫生（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及楊榮燊先生。